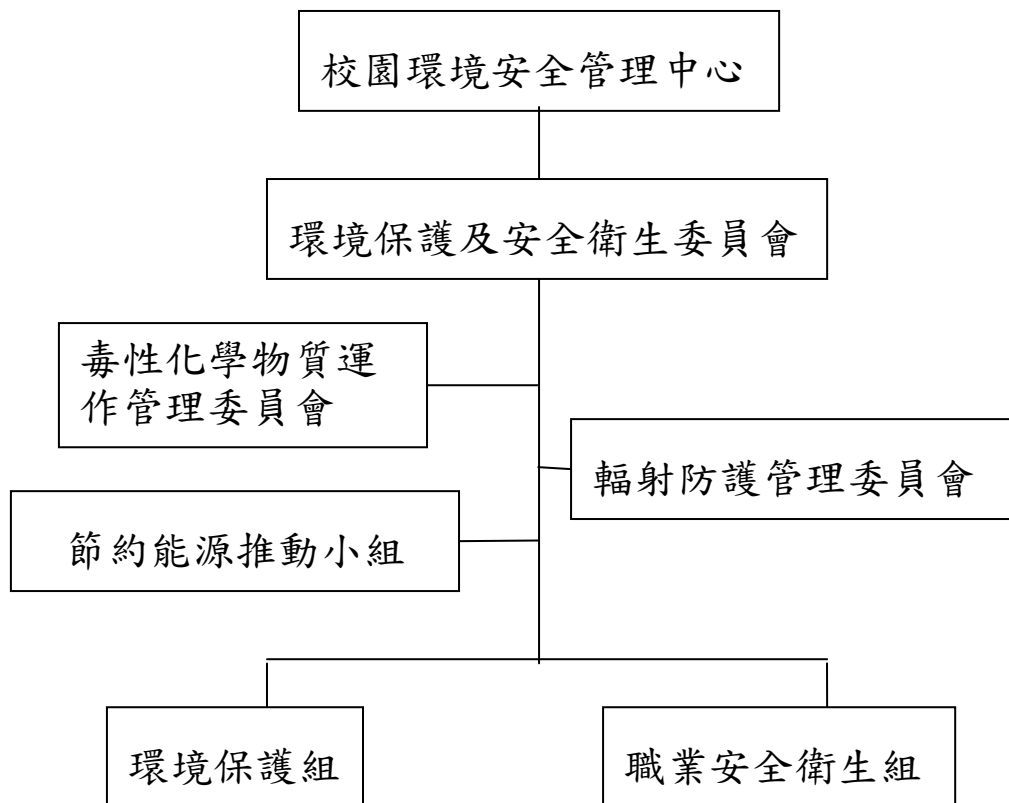


玖、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中心

一、組織系統



二、編制與員額

中心主任（總務長兼任）：1人

秘書：1人

環境保護組：組長1人，組員1人，技佐1人。

職業安全衛生組：組長1人，專案技士1人。

三、年度工作目標

(一)環境保護組

1.節能政策

- (1)新建築以綠建築為目標，打造環保節能校園。
- (2)有效規劃校園與建築物空間利用，提升用電效能。
- (3)逐年更換具省電功能之燈具，以節約能源。

- (4)於特定場所(廁所、茶水間、走廊)設置照明燈具自動感應器，並設定妥適秒差啟動照明，以節約能源。
- (5)配合課程教學及宣導，培育師生重視節能之觀念。
- (6)透過持續性的宣導，養成教職員工隨手關燈關電源習慣。
- (7)全力與總務處配合，共同合作達成政府所訂定節電及節油1%之目標。
- (8)定期召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以制訂或檢討節能政策。

2.節水政策

- (1)以生態工法為基礎，設置沈砂滯洪池及造水人行步道，增加地下水之補注及減緩進流量，減少水資源之流失，並提升水資源之保育利用。
- (2)持續改善現有廁所之衛浴設備(水龍頭、馬桶、沖水器)等，汰換為省水設備。
- (3)全力與總務處配合，共同合作以達成政府所訂定節水2%之目標。

3.飲用水管理

- (1)推動飲水機總量管制，除新建工程外，不再增設，並加強RO廢水之再回收使用。
- (2)飲水機的維護保養每月至少一次，每年訂於1、4、7、10月定期更換濾心共4次，確保飲用水品質。每年訂於2、5、8、11月實施飲用水水質檢測共4次，以維護校園師生飲用水安全。

4.環境保護

- (1)每週定期回收各實驗室廢液儲存於廢液儲存場。
- (2)依法規規定定期委外清除儲存之實驗室廢液。
- (3)定期維護校園污水處理設施，使排放水符合法規規定。
- (4)定期進行生活污水之水質檢測，並將結果申報至環保局。
- (5)擬訂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以利本校清理有毒廢棄物。
- (6)辦理水污染防治許可文件期限展延。
- (7)強化學生資源再利用概念，並鼓勵自備餐具。

5.綠色採購

配合政府政策，加強宣導及管制，促使學校綠色採購達到政府訂定之標準。

6.環境教育

運用教育訓練課程，培育國民瞭解環境之倫理關係，增進國民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使國民重視環境，採取行動，以達永續發展之公民教育過程。

7.一般廢棄物處理

- (1)配合環保政策，持續推動垃圾分類及減量。
- (2)逐步汰換老舊資源回收桶，增加環境美觀。
- (3)爭取各項設置、規劃資源回收站相關補助經費。
- (4)配合政府政策，每月5日前上網申報本校4校區資源回收量。
- (5)每月至少1次進行資源回收物品清運及變賣，增加資源回收提高效益。回收金額之半數，使用於採購相關耗材。
- (6)每年辦理環境清潔勞務替代委外工作，以維護校園環境整潔衛生。
- (7)配合政府政策執行資源回收工作，推動校園環境教育，藉由本校師生以身作則，作好垃圾分類，使資源回收人人有責觀念在校園往下扎根，進而對外擴展宣導，以達「垃圾零廢棄，資源全回收」之目標。

8.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 (1)辦理毒性化學物質之採購申請及採購量之控管。
- (2)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記錄管理及申報。
- (3)辦理第1-3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申請、變更及展延；第4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備文件申請。
- (4)訂定各項毒性化學物質相關表單，嚴格控管毒性化學物質採購、使用、申報、廢棄及自主檢查，以符合法規規定。
- (5)輔導本校使用毒性化學物質實驗室，使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符合法規。
- (6)派員參加主管機關舉辦之聯合防救小組組訓及其他相關教育訓練。

- (7)協助嘉義市環境保護局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演習」。
- (8)每年1、4、7及10月定期召開「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辦理毒化物運作之相關業務。
- (9)配合主管機關稽查毒化物業務。

9.環境清潔維護

- (1)持續辦理環境清潔勞務替代委外工作招標案。
- (2)持續進行廁所清潔等經常性工作，並定期派員巡檢。
- (3)配合各項活動，進行環境清潔，以使活動順利圓滿達成。
- (4)配合各系所、師生提出需求進行環境清潔維護、廁所耗材更換及補充。
- (5)定期辦理水池水塔清洗工程，維護師生用水安全。
- (6)定期辦理環境消毒業務，以提供師生安全的環境。

10.流浪犬處理

- (1)為維護師生安全，定期派員巡檢，並請嘉義市環境保護局人員入校驅趕捕捉。
- (2)持續勸導愛狗人士勿於校園餵養流浪犬，避免造成犬隻群聚。
- (3)協助教育部調查本校貓犬之數量及狂犬病疫苗施打情形。

(二)職業安全衛生組

1.安全衛生管理

- (1)每學期更新校區實驗室數量及輻射場所進出人員及使用情形。
- (2)定期統計校園職災分析、輻射防護及放射物質定期申報。
- (3)辦理實驗場所之作業環境測定工作，預定每年5月及11月辦理，檢測項目及數量如下：
 - A.有機溶劑區域共184處。
 - B.排煙櫃風速測試共89台。
- (4)持續推動實驗室（含實習工廠）安全衛生自動檢查。
- (5)定期補充實驗室安全器材(如防火毯、緊急洗眼瓶及急救箱)等。
- (6)游離輻射（X光操作人員）及放射物質（非密封）進口同意

書定期換證，避免受罰。

2.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持續辦理「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A.上課對象：在實驗場所工作之教職員工及博、碩班研究生、研究助理及大學部專題生等

B.上課時數：至少14小時/年。

C.預定上課日期：開學後第2週。

(2)持續辦理「游離輻射人員在職教育」。

A.上課對象：輻射場所操作人員

B.訓練時數：至少3小時。

C.預定上課日期：第二學期開學後第2週。

3.安全衛生定期檢查

(1)定期辦理危險機械與設備年度安全檢查。

A.受檢系所：食品加工廠、園藝技藝中心及實習農場、動物試驗場、水生系及生技健康館等。

B.稽查單位：勞動部南區勞動檢查所。

C.檢查頻率：每年1次（每年8月）

(2)持續辦理實驗場所之有機溶劑濃度檢測與抽氣櫃風速測定。

A.檢查項目：有機溶劑濃度與抽氣櫃風速測定。

B.檢查頻率：每6個月1次（每年5月及11月）。

C.受檢系所：應用化學系等11個系所。

D.委託檢測單位：勞動部認可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

(3)持續宣導高壓鋼瓶氣體輸送管路自主檢查。

4.健康管理

(1)辦理「實驗場所人員一般健康檢查」。

A.對象：進出實驗(習)場所教職員工生。

B.人數：預估300人（含外籍生）。

C.醫療機構：由衛福部公告之一般勞工檢查資格之指定醫院。

D.預估經費：75,000元（每名檢查費約250元）。

E.預定日期：103年10月8日（開學後4週內）。

5. 輻射防護管理

- (1) 持續辦理「游離設備及放射物質」輻射偵測作業。
- (2) 輻射偵檢儀定期校正。
- (3) 定期申報「放射物質半年廢水及廢棄排放報告」。
- (4) 定期申報「非醫用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及使用料帳報告」。
- (5) 定期監測「X-ray操作人員體外輻射劑量佩章」測試報告。
- (6) 辦理動物醫院「電腦斷層掃描」之竣工檢查及輻射測試檢查。
- (7) 定期更新本校輻射原料帳清冊及相關佐證資料，以利備查。
- (8) 定期召開輻射防護管理委員會會議。
- (9) 配合原子能委員會作業普查及各項輔導。

6. 公共意外保險

持續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事宜。

7. 其他

- (1) 支援生物安全會行政業務，如實驗室使用感染性物質及生物性材料管理、傳染病檢體採檢等相關規定，除依衛福部疾病管制署之規定使用之外，另須遵照相關規定，持續監督與管理。
- (2) 列席生物安全會議（每年1月、5月、9月及12月）。
- (3) 協助處理生物安全相關公文，重要政策及配合事項均陳報予該委員會執行秘書後，再依權責簽核轉知所屬配合辦理。

四、工作成果

(一) 環境保護組

1. 節能政策

- (1) 綠建築：目前已取得綠建築標章之建築物有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水資源等4項指標)、新民校區管理學院大樓(日常節能、水資源等2項指標)、民雄校區教育館(綠化量、基地保水、日常節能、室內環境、水資源等5項指標)、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基地保水、日常節能、水資源等3項指標)、理工教學大樓(基地保水、日常節能、水資源等3項指標)等5棟。(業務由總務處營繕組

辦理)。

- (2)辦公室採具省電模式之控制設備，於非使用時進行省電模式待命。
- (3)部分飲水機裝設定時控制器控制飲水機之使用時間，於非上班(課)時間關閉，以節約用電。
- (4)於節電效能，103年度1-6月用電量較102年同期節省3.6%。
- (5)於節油效能，102年用油數30,809公升，較101年用油數33,906公升減少用油3,097公升，減少用油比率10.6%。103年1-6月用油量為13,704公升，較102年同期(16,186公升)減少2,482公升，減少幅度為15.3%。
- (6)102年10月9日及103年6月18日召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會議中報告全校用電用水用油之狀況，並檢討多項節能措施及訂定103年全校用電用水用油節省目標各1%。

2.節水政策

- (1)本校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新民校區管理學院大樓設置雨水回收系統，經過濾處理後供應建築物之廁所衛生器具清潔使用。102年度嘉農池雨水回收再利用於澆灌花木共計1,889公噸。
- (2)為降低開發行為造成環境衝擊，蘭潭校區設中大型景觀沉砂滯洪池3座，民雄校區設置滯洪池1座。以減緩洪峰降雨期間，豪大雨逕流對下游環境造成之衝擊。所設置之沉砂空間有效降低下游之水污染，所採用之生態工法(採用多孔隙材質)亦可營造生物棲息環境。又為增加地下水之補注及減緩進流量，本校亦以生態工法為基礎，建置多處人行步道，以提升水資源之保育利用。
- (3)節水效能，102年用水度數475,299度較101年用水度數689,403度減少214,104度，節省比率為31.06%。103年1-6月(帳單月)總用水量為228,602度，較102年同期(244,236度)減少15,634度，節省比率為6.4%。

3.飲用水管理

- (1)102年度汰換老舊飲水機14臺，並採用溫熱兩用飲水機;理工教學大樓飲用水加裝1套3000加侖RO供水系統，確保師生飲用水安全。
- (2)102年及103年飲水機耗材更換採購案由勝元科技有限公司承攬。
- (3)102年度4次之濾心更換均於預訂期限內更換完畢。
- (4)102年度4次飲用水質檢驗均符合飲用水標準，水質檢測報告已公告於學校網頁。

4.環境保護

- (1)102年回收並儲存至廢液儲存場之實驗廢液，共計7.4公噸。103年1-6月總計回收儲存量為3.24公噸。
- (2)103年2月委託展陽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清運1,120公斤之實驗廢藥瓶至程豐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利用處理。
- (3)103年3月委託信利環保工程有限公司，清運235公斤之實驗室廢棄藥品至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處理。
- (4)辦理102年下半年及103年上半年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放流水質檢測，檢測結果均符合標準。並完成環保局之申報作業。計有動物產品研發推廣中心、植物溫室、農學院暨景觀大樓、管理學院大樓、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新民校區游泳池、學人宿舍、生物科技大樓、生物多樣性教學研究大樓、理工教學大樓及魚類保育研究中心等11棟建築物及畜牧場1處。
- (5)辦理蘭潭校區學人宿舍、植物溫室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證之展延申請

5.綠色採購

102年綠色採購指定採購項目達成率94.3%；總綠色採購項目達成率95.9%。103年綠色採購上半年（6月30日止）指定採購項目達成率為93.5%；總綠色採購項目達成率為93.6%。

6.環境教育

- (1)本校已通過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由進修部

開授環境教育相關課程30小時，分別於102年11月及103年5月完成開授二期，協助政府機構推廣環境教育。

(2)102年11月協助嘉義市環保局於新民校區辦理2012嘉義市國小國中高中社會組環保知識挑戰擂台賽，圓滿完成。

(3)環安中心與進修推廣部於103年4月20日上午8時至12時，參加嘉義市環保局於嘉義文化創意園區所舉辦「世界地球日-看見嘉義、守護家園全嘉總動員環境教育體驗暨嘉年華會」活動，宣導環境教育及終身學習等業務。

7.一般廢棄物處理

(1)102學年度本校四校區垃圾清運、分類及回收由工友及委外公司人員進行，四校區共有5位人員協助處理，102學年度四校區垃圾清運、資源回收量及變賣金額等資料如下表。

	蘭潭校區	林森校區	民雄校區	新民校區
垃圾清運人員	2	1	1	1
總回收量(公斤)	50,389	6,135	7,634	7,928
變賣金額(元)	129,214	22,957	30,970	18,878

(2)每月5日前上網申報本校四校區之資源回收總量。

(3)規劃四校區資源回收清運路線及時間，針對重點校區加強清運工作，以提供良好學習環境。

(4)為增加本校資源回收經費，經檢討衡量各家廠商回收情形及實際執行狀況，於102年11月更換蘭潭校區及新民校區之回收廠商，並研議合約簽訂事宜。

(5)本校各校區廢棄物回收相關經費，依校區不同繳入下列計畫案，計畫計有：102C4-6601環安中心廢舊物資出售；102C4-6642林森進修部廢舊物資出售；102C4-6660新民聯合辦公室廢舊物資出售及102C4-6667民雄總務組廢舊物資出售等四項。茲因業務需要，簽請將102年12月31日截止之廢舊物資出售結餘款結轉至103年度繼續支用。

(6)依據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103年5月9日嘉市環廢字第

1038300633號函辦理，通知各單位配合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舉辦103年學校資源回收評比活動，並力行資源回收，做好垃圾分類，以達「垃圾零廢棄，資源全回收」之目標。並於103年7月31日前繳交第2階段評比活動書面資料。

8.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 (1)配合嘉義市環保局辦理氰化物、塑化劑兩項毒化物查核業務，業於102年9月27日通知有運作此兩項毒化物之實驗室檢視有關容器、包裝、運作場所、設施標示、運作紀錄與物質安全資料表之製作等應符合相關規定。
- (2)為配合線上申請作業，已建置本校97項毒化物申請資料、防災資料表及物質安全資料表之電子檔。
- (3)103年2月20日發文通知各運作毒性化學物質場所及單位系所，為加強控管本校列管毒性化學物質來源，維持正常運作並確實申報，請各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於新購毒化物前，確實填報本校「列管毒性化學物質購買許可單」，並經本中心核准通過，方得據以辦理購買
- (4)103年3月3日發文通知各販售列管毒化物予本校之廠商，務必確認販賣之毒化物有本校核准之「列管毒性化學物質購買許可單」並確認其內容(名稱、重量、濃度)相符，再辦理出貨。
- (5)新購之毒化物申請取得核可文件或核備文件後，隨時更新本校列管毒化物一覽表，以供使用單位查詢。
- (6)嘉義市環保局於103年2月12日因查核流向勾稽系統「上下游運作量異常勾稽」到校稽查。本中心配合稽查提供本校水工及材料試驗場向群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購之二氯甲烷銷貨單及發票1批，共12筆記錄。查核結果皆符合毒化物運作規定。
- (7)103年5月12日函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告修正「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草案，本校尚有14項毒化物運作中，為避免實驗中斷，並確保教學研究所需，爰建議保留修正公告「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部分公告事項修正對照表」之「但研究、試驗及教育用途者，不在此限」。

- (8)依據教育部5月12日臺教資(六)字第1030066582號書函辦理，上網公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性化學物質標示及物質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修正草案預告影本。
- (9)依據教育部6月3日臺教資(六)字第1030080667號書函辦理，調查本校欲聲明廢棄物之毒性化學物質，彙整農學院及理工商學院提報資料，於103年6月13日函覆教育部。依據教育部6月23日臺教資(六)字第1030090124號回函，本校欲聲明廢棄物之毒性化學物質均具備核可文件，如需報廢逕洽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刻正等待兩院回覆後，協助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 (10)依據教育部6月23日臺教資(六)字第1030090420號書函辦理，上網公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送「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施行細則」第四條、第七條修正草案預告影本。
- (11)依據本校103年4月23日第1031700056號奉准簽呈及103年度第2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討論事項辦理。為加強控管本校列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轉知各毒化物運作場所確實依照本校毒性化學物質申請/採購、申報、報廢及轉讓流程作業，以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相關法規。
- (12)102學年度本校毒性化學物質申請案，共計5件：

申請項目	列管編號序號	毒化物名稱	分類	濃度(%)	核可/備查文號
變更濃度	160-01	甲基第三丁基醚	4	95~100	府授環綜字第1035100459號
新申請	074-02	2,4-二異氰酸甲苯	3	80~85	074-20-J0001
	166-01	雙酚 A	4	95~100	府授環綜字第1035100931號
	073-01	鄰苯二甲酐	1,2	95~100	073-20-J0003
	056-01	2,4,6-三氯酚	3	95~100%	056-20-J0002

9.環境清潔維護

- (1)103年度環境清潔勞務替代委外工作由大安企業社承攬，各校區人員接受本校主管單位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中心（蘭潭校區）、聯合辦公室(新民校區)及總務處民雄總務組(民雄校區)之督導。
- (2)廁所委外清潔公司清理，由專人定期清潔維護，並不定時抽檢，留有檢查紀錄備查。
- (3)廁所清潔工具有專用工具間妥善儲藏，並設置無障礙專用空間，男女廁所皆有明確之雙語化標示。
- (4)廁所耗材設備(洗手乳盒、衛生紙架)損壞即時更換，並隨時補充衛生紙，以供正常使用。
- (5)配合校內活動加強環境清潔。102學年度中心配合校內活動加強環境清潔一覽表如下：

名稱	日期
101 學年度轉學考	102 年 7 月 14 日
食科館周邊水溝清淤	102 年 9 月 5 日
水生館周邊環境及水溝清淤	102 年 9 月 11~12 日
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中區協會年會暨運動會	102 年 11 月 24 日
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舉辦「全嘉大清掃，歡喜辦喜事」	102 年 12 月 13~14 日
動物科學系於國際會議廳舉辦之退休教師歡送會	103 年 1 月 18 日
生物農業科技學系溫室周邊水溝清潔	103 年 1 月 22 日
配合教與學聯席會，派員加強瑞穗館周邊環境清潔	10 年 2 月 14 日
瓷繪工坊開幕典禮，派員加強工坊周圍環境清潔	103 年 2 月 22 日
嘉義市 103 年校際盃錦標賽暨全國中	103 年 2 月 22 日

等學校運動會選拔賽，派員加強運動場周邊環境清潔	
2014年第7屆嘉義諸羅暨嘉大盃全國羽球公開賽	103年2月28~日3月2日
協助清理食品科學系水溝內泥沙落葉	103年3月26日
辦理第3屆台日教學及應用研討會	103年3月22日
103年全國大專院校學生社團評選活動	103年3月29日~30日
103年職涯系列活動職涯博覽會暨校園徵才	103年4月22日~4月23日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系所評鑑	103年5月12~13日
103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考試	103年5月21日

- (6)為維護管理校內水質安全，依本(103)年5月7日奉准簽案辦理103年水池水塔清洗作業招標，由鈺盈企業社承攬。
- (7)102學年度之校園消毒作業已於102年9月、103年2月及103年5月完成。
- (8)依據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本(102)年9月10日嘉市環清字第1028400881號函，已將本校蘭潭、新民、林森各校區之列管公廁名單提報嘉義市環保局。配合環保局定期派員評檢，本校列管公廁已依規定懸掛清潔紀錄表並通知相關人員定期清潔維護及檢查。
- (9)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國家清潔週，本校已於103年1月23日至1月29日實施辦理，並通知各單位檢視所轄區域之環境整潔。
- (10)依據教育部102年12月6日臺教綜(五)字第1020176481號函辦理，為因應本(102)年本土登革熱疫情，已加強環境清潔及水溝清淤，另請總務處保管組落實權管房舍、土地及設備設施之管理及巡查，以避免病媒蚊孳生。
- (11)本校管理位於嘉義市山下段78-6地號（安和街248巷2號東

側)空地，經民眾向嘉義市環保局檢舉三棵樹木藤蔓蔓延越界，落葉散落，孳生蚊蟲，有影響環境衛生之虞，已移請保管組於103年2月7日改善完成並善盡環境維護管理責任。

- (12)電子物理學系及音樂系教師反映吹葉機使用問題，本中心已於103年3月4日再次召開會議重申吹葉機之使用時間為上午7:30以前，違者將依本校相關規定處理(外包人員扣當日薪資、技工友依本校規定懲處)，以上調整及規定外勤人員大多已能遵守。

10.流浪犬處理

- (1)102學年度蘭潭校區共計捕獲14隻流浪犬，請嘉義市環保局送至流浪動物收容中心；捕獲2隻流浪貓，逕送流浪動物收容中心；協助處理3隻動物屍體。
- (2)持續勸導餵狗人士勿於校內餵養流浪狗(地點：正門機車停車棚、保管組倉庫前、園藝實驗農場)，以確保師生安全。
- (3)狂犬病為法定傳染病，配合防疫單位狂犬病之防疫與處理措施，於102年8月12日召開「因應國內狂犬病疫情加強管理本校犬貓協調會」會議研討相關事宜。本中心加強第一類學校犬貓之造冊及管理，並通知列管單位之犬貓完成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及狂犬病等預防注射，並應配戴頸圈及狂犬病預防注射頸牌等其他可供識別之標記。訂定校外犬貓進入校園之相關規定，製作海報及告示牌張貼於校內及各校區出入口。另，如發現流浪犬貓，本中心將通報相關單位(嘉義市環保局、建設處農牧科)協助處理。
- (4)因應國內狂犬病疫情，並為維護師生安全、校園安寧及環境衛生，轉發通知各單位避免於校園內接觸及餵養流浪動物。若發現流浪動物，可聯絡大門駐衛警(假日)或環安中心(上班日)進行處理。
- (5)為因應國內狂犬病疫情，第一類校犬、貓已完成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及狂犬病預防注射，另增購捕犬籠、捕貓籠以增加校內流浪犬、貓誘捕機率。

(6)依據教育部臺教資(六)字第1020151262A號函，表示從未要求學校以通報捕抓校園流浪犬、貓為唯一處理方式，對於經常出沒於校園之野犬、貓，若已建立深厚關係，也可在能力範圍內納入管理照顧。

(7)依據103年3月19日臺教資(六)字第1030032857號函，修正「各級學校犬貓管理注意事項」之部份規定，因應本校實際狀況，第三類犬貓管理持續請嘉義市政府環保局協助辦理。

(二)職業安全衛生組

1.安全衛生管理

(1)校區實驗(習)場所類別及數量如表。

院屬	實驗室(間)	烘培教室(間)	實習(驗)工廠(間)	實習農場(處)
農學院	46	0	2	6
理工學院	43	0	1	0
生科院	64	2	1	0
小計	153	2	4	6

(2)102學年度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稽查情形

	受稽核單位	日期	稽核內容	稽核結果			稽核紀錄說明
				符合	部分符合	不符合	
1	獸醫學系 D04-109	6/13	實驗室環境、延長線使用、GHS 標示等	V			環境整潔、延長線插座未超載。
2	木材利用工廠	6/13	滅火器有效日期、廠區環境巡視、接地線、電箱標示等		V		部份接地線過長，已建議現場人員將殘餘線圈處理，以免發生絆倒。(已處理)
3	機械與能源 工程學系 A10-216	6/18	實驗室內放至汽、柴油3桶(20公升)及酒精等			V	請系辦人員婉轉表達，實驗室內因另有電器用品，請移至安全地方存放。
4	動物試驗場	6/19	鍋爐室操作流程書(含故障排除說明)、擠乳室環境、		V		環境可、電箱已更新且已標示電壓。另緊急工安櫃部份耗材短缺。

			電氣設備、緊急工安櫃等			
5.	動物試驗場 A12-114-3	6/20	第一種壓力容器試運轉	V		壓力及溫度上升、卸壓時間太慢，建議請承攬商到現場協助檢查管路。(建議進行第2次試運轉前連繫廠商到現場)
6	食品加工廠	6/24	冷凍櫃緊急呼叫鈴測試、鍋爐及壓力容器操作流程書(SOP)及操作人證書等	V		緊急呼叫鈴測試正常、相關危險設備之 SOP 及操作人證書懸掛於設備上。
7	應用化學系 A18-306	7/9	放射物質(Ni-63)於7/9 由合格廠商前來拆除射源後，當日送至核研所銷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文號會輻字第1030010891 號)	V		當天本組派員至實驗室現場。
8	應用化學系 A18-307	7/9	高壓鋼瓶 GHS 標示、固定方式、空瓶處理	V		使用中 N ₂ 有依規定有張貼 GHS 標示，並以鏈條固定之，實驗室內無空瓶。

(3)實驗場所102學年度職災分析

項目/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備註
總經歷工時	374,880 (h)	374,880 (h)	
災害嚴重率	0%	0%	
失能災害頻率	0%	0%	
失能傷害件數	0%	0%	
失能傷害日數	0%	0%	

*說明: 102年9月至103年6月止無職災事故。

2.安全衛生檢查

(1)本校農學院動物科學系陳國隆教授新增設備(臥式圓筒型滅

菌鍋) 設備編號212PU0215號1台，已於本(103)年3月28日由行政院勞動部南區勞動檢查所派員實施竣工檢查完竣，該設備合格證由行政院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第213103P0109號)於4月24日寄達本校，且已送達使用單位。

(2)第一種壓力容器安檢於103年8月6日由行政院勞動部南區勞動檢查所派員檢測，本次安檢數量計食品工廠等9台。

(3)實驗場所有機溶劑作業環境檢測於103年6月12日及13日二天實施完成，有機檢測項目及風速測定數量如表。

測定物質	三氯 甲烷	四氯 化碳	二硫 化碳	丙酮	異戊醇	異丁醇	異丙 醇	乙醚
測定數量	16	4	1	25	2	2	18	14
測定物質	乙酸 丙酯	苯乙 烯	環己 醇	環己 酮	1-丁醇	2-丁醇	甲苯	二氯 甲烷
測定數量	1	1	1	1	7	1	14	7
測定物質	二甲 苯	甲酚	乙酸 乙酯	甲醇	二甲基 甲醯胺	四氫 呋喃	正己 烷	
測定數量	13	2	10	24	4	4	13	
總數	184							

(4)實驗場所風速測定數量

校區	系(所)	台數	備註
蘭潭	應用化學系	50	應化館45台、綜教大樓5台
	電子物理學系	3	
	生物資源學系	4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7	
	水生生物科學系	6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藥系	6	生科館

	動物科學系	3	
	農藝學系	2	
	生化科技學系	7	綜教大樓
新民	獸醫學系	1	
合計		89	

3.教育訓練

實施日期	課程名稱	上課人數	出席率
102年10月2日至3日	實驗場所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50人	97%
103年3月21日	游離輻射防護教育訓練	76人	100%

4.游離輻射

- (1)本校生物農業科技學系張文興老師登記之非密封性放射物質(P-32,250 $\mu\text{Ci}/\text{via}$)，登記證物字2200008號之同意書屆期換證，於3月初向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申請簽審作業，本(103)年3月5日審核通過發證，核准文號為AE103011002869，有效日期至本(103)年8月26日，同意書已影送予使用單位懸掛在操作場所備查。
- (2)辦理新民校區雲嘉南動物醫院疾病診斷中心「持有」之游離輻射設備—診斷用電腦斷層掃描儀(登設字1001569號)申請變更為「恢復使用」案，於本(102)年4月23日實施輻射安全(洩漏)測試後，將其測試結果及相關文件寄送主管機關(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審查，於同年5月9日接獲電子通知書核准使用，已將該設備登記證正本轉交使用單位，影本存環安中心備查，下次換證時間於107年5月1日。
- (3)本校輻射射備防護管制系統設備(非醫用密封放射性物質Ni-63)申請永久停用(銷毀)乙案，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同意銷毀，已於103年7月9日上午10時由合格廠商到校拆除射源後，當日送往核研所銷毀處理。

(4)辦理本校生農系張文興老師登記之非密封放射物質（物字第2200008）上半年廢水排放計5公升，已於103年7月14日向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申報完成。

(5)本校游離輻射場所操作人員定期監測輻射劑量(背景)配章，經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輻射防護協會監測結果正常，並依規定每次之監測報告須告知操作人員且簽名後留存備查。

5.辦理校園公共意外險理賠事宜

(1)本校103年校園公共意外險投保經公開徵詢廠商，由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86,000元承攬，自103年1月1日0時起至104年1月1日0時止，承保範圍（含蘭潭校區、林森校區、民雄校區、新民校區及校外宿舍、社口實習林場等），本保險期間承保範圍內之公共意外事件(每一事故)學校均免提自付額。

(2)本校校園公共意外事件統計(102年8月1日至103年7月15日止)如表。

日期	事由	發生地點	處理情形	處理結果	備註
102.9.17	汽車 T6-9732 遭枯樹枝砸到 引擎蓋致凹陷	民雄校區 人文館前 停車場	聯絡產險公司 人員經同意車 輛先送廠維修 (維修費7900元)	結案	學校自 付2500 元
102.10.24	汽車 B6-0812 遭大王椰子樹 砸到致後方玻 璃碎裂	蘭潭校區 大學路上 (郵局前)	聯絡產險公司 人員經同意車 輛先送廠維修 (維修費22049 元)	結案	學校自 付2500 元
103.04.20	汽車 6210-XZ 遭大王椰子樹 砸到致前擋風 玻璃碎裂	蘭潭校區 大學路上 (郵局前)	聯絡產險公司 人員經同意車 輛先送廠維修 (維修費8250元)	結案	學校免 提自付 額

103.07.12	汽車 6862-HS 遭大王椰子樹 砸到致副駕駛 座前擋風玻璃 碎裂	蘭潭校區 理工大樓 前停車格 內	聯絡產險公司 人員經同意車 輛先送廠維修 (維修費預估 8500元)	俟車輛維 修完畢 後，產險公 司將後續 處理理賠 事宜	學校免 提自付 額
-----------	--	---------------------------	--	--	-----------------

6. 生物安全

- (1) 依據教育部本(102)年10月23日臺教資(六)字第1020503186號書函辦理，「有關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基於生物安全資訊建置作業，本文除敬會本校生物安全會、農學院外，已影送公文至相關單位公告周知，並依來文遵照辦理。
- (2) 依據教育部本(102)年12月17日臺教資(六)字第1020503302號書函辦理，「有關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改以憑證方式(PIN)登入系統，本文敬會本校生物安全會並建議提送生物安全會會議討論，以利即時進行系統維護更新。
- (3) 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3年4月10日疾管感字第1030500260號書函辦理，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於本(103)年4月30及5月6日舉辦2場「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法規訓練」，由生物安全會陳瑞祥執行秘書前往參加。
- (4) 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3年5月12日疾管感字第1030500334號書函辦理，有關「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6條及7條修正條文，因事涉變更本校「生物安全會」之名稱，建議提送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之後，再依程序辦理變更。

7. 其他

依據教育部103年5月12日臺教資(六)字第1030067541號辦理，本校申請教育部103年度「大專校院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可計畫」，環安中心正積極準備中。